

广州市白云区螺涌村、松南村、松
北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村民接待中
心及项目部办公室软装家具采购
及安装

招标公告

招标人：广州湾区新岸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

广州市白云区螺涌村、松南村、松北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村民接待中心及项目部办公室软装家具采购及安装招标公告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广州湾区新岸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委托，现对广州市白云区螺涌村、松南村、松北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村民接待中心及项目部办公室软装家具采购及安装实施自愿公开招标，邀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

1. 项目基本情况

- 1.1. 项目名称：广州市白云区螺涌村、松南村、松北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村民接待中心及项目部办公室软装家具采购及安装
- 1.2. 项目性质：企业自愿招标项目，非法定招标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
- 1.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 1 个标段。
- 1.4. 最高投标限价：

项目名称	采购范围	最高投标限价（元）
广州市白云区螺涌村、松南村、松北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村民接待中心及项目部办公室软装家具采购及安装	详见本项目采购清单	¥527460.00

备注：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总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被否决其投标。

- 1.5. 项目概况及招标内容：
- （1）采购村民接待中心及项目部办公室软装家具各一批，含运输、搬运、安装、调试等伴随服务。
- （2）交付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同康路。
- （3）交货期：合同签订日起 30 个日历天，安装日期由甲方指定（含家具制作及安装完毕所需时间）。
- 1.6.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2.2. 投标人具有本项目合同履行能力，没有影响其投标、履行合同的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被有关部门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被宣告破产；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项目业主取消投标（响应）资格且在处罚期内；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内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和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须按规定格式提交《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须按规定格式提交《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2.4. 投标人已按照规定格式和内容签署盖章《投标人声明》；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6. 已按要求办理投标登记并成功获取本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办理投标登记手续及保证金缴纳：

3.1 投标登记时间：2024年4月25日09时00分至2024年4月30日17时00分（节假日除外）

3.2 投标登记方式：

（1）本项目采用网上注册登记。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之前，须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注册企业账号并根据平台提示完善企业信息。

（2）投标人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办理投标登记手续时，须上传下列相关资料扫描件，并由原件持有方签字、盖公章，标注“此件与原件相符”字样：

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已实行“三证合一”的单位，只须提供新版营业执照即可）。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在委托代理情况下）。

3）招标文件费转账凭证。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购买招标文件费请转账至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001491204053001534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帝景大厦支行

备注：×××项目招标文件费+投标人名称

3.3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成功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3.4 现场咨询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2 号 202B 珠江监理招标代理部

3.5 投标保证金：

①投标保证金的金额：0.8 万元。

②投标人可选择银行柜台转账、网上银行转账两种之一的方式缴付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须在 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09:30 前划达以下账号，否则为无效保证金。汇款时请注明所投项目名称。

投标保证金缴交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广州交易所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广州越秀支行

账 号：15735078850049

③如投标人提交银行投标保函或提交投标保证金纸质原件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开标室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23 号广州越秀国际会议中心北塔 7 楼 706 室（地铁 2 号线越秀公园站 B2 出口直走 50 米左转北塔电梯直上 7 楼）。）

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递交方式、解密时间、开标地点：

4.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4.2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在本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09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
逾时解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确认为无效投标。解密完成后及时公布开标结果，投标人可登录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下简称“本平台”）查看开标情况。

4.4 开标地点：在线开标。

注：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少于 20 天。如招标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开始时间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并需在招标答疑中明确说明。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上述时间内登录[阳光采购服务平台门户网站](#)

[\(http://cg.gemas.com.cn/\)](http://cg.gemas.com.cn/)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人注意事项:

5.1 本项目一律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前，应当到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办理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本平台”）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办理详情请参考以下网址：<http://cg.gemas.com.cn/czlc/14951.jhtml>（注：如已办理 CA 证书，投标前请确认 CA 有效期。）

5.2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5.3 投标人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本平台一概不接收。

5.4 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和解密投标文件应使用 IE9 及以上浏览器，因投标人浏览器、设备或网络原因导致投标文件上传失败或未按时解密投标文件的本所不承担任何责任。

5.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内尽早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如解密失败，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内联系本平台。

5.6 招标代理单位不对投标人进行项目投标登记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5.7 招标代理单位将不承担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门户网站（网址：<http://cg.gemas.com.cn/>）、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zjjl.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以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为准。

7. 联系方式

(1) 招标单位：广州湾区新岸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20-81370322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同康路 323 号 2 楼 202 房

(2)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工、陈工

联系电话：020-83492175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3)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湾区新岸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监督电话：020-81370322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同康路 323 号 2 楼 202 房

招标人：广州湾区新岸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4 月 24 日